

财政局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一) 主动公开情况

一是预决算公开实现“全覆盖、高标准”，印发《关于开展 2025 年预算公开工作的通知》，明确公开范围、时间和流程，组织 304 个市级预算单位统一“晒账本”，公开内容包含收支总表、“三公”经费支出表等 12 张报表及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三公”经费支出公开到功能分类项级科目，基本支出公开到经济分类款级科目，数据越“晒”越细。二是重点领域信息公开精准发力，及时公布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大中型水库移民补助资金、纯电动货车采购补助资金、政策性农业保险资金等民生重点事项资金情况及区管国有企业经济运营情况，主动回应群众关切。三是政策与服务信息及时更新，公开行政事业性收费目录清单、会计考试信息、公物仓拍卖信息等，确保公众“看得到、能监督”。

(二) 依申请公开情况

设立线上线下双重受理渠道，明确专人负责申请处理，形成“受理—办理—答复—归档”工作闭环。全年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3 件，均为自然人申请，均在法定期限内规范答复，切实保障申请人合法权益。

(三) 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一是压实多级审核责任，将“先审查、后发布”贯穿信息公开全流程，全链条把控信息质量。二是靶向回应社会关切，聚焦政府采购等民生热点，精准推送权威信息。三是提质规范性文件管理，全年出台规范性文件 3 个，均按法定要求集中公示，并同步配发政策解读材料，助力公众理解政策内涵。

(四)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一是升级“三位一体”公开矩阵，整合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微信公众号、门户网站功能，打造信息发布、政策解读、互动交流一体化平台，优化检索展示形式，提升查阅便捷度。二是强化微博传播效能，以图文、短视频等形式发布权威资讯，增强信息传播力与影响力。三是深化常态化监督整改，建立问题台账与整改销号机制，限期整改内容不规范、更新不及时等问题，持续提升公开工作质量。

(五) 监督保障情况

一是严把审核关口，严格执行信息发布审核机制、依申请公开办理机制，明确岗位审核责任，确保信息发布质量。二是强化督导落实，明确专人负责统筹推进，对依申请公开办理、网民留言答复等工作全程跟踪督办，结合工作实际优化办理流程，确保各类事项按期高效办结。三是夯实队伍建设，专人指导业务科室人员规范办理，切实提升工作人员政策理解能力和实操水平。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3	4	34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6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10.9625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3	0	0	0	0	3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3	0	0	0	0	3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七) 总计		3	0	0	0	0	3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是部分领域公开内容深度不足，缺乏案例式解读；二是公开形式创新性不足，新媒体平台以图文发布为主，短视频、互动问答等生动化形式较少；三是预算单位工作质量参差不齐，少数单位存在公开格式不规范等问题，常态化指导力度需进一步加大。

(二) 改进措施

一是深化公开内容精细化，聚焦社会关切，细化民生类专项资金信息，提升信息实用性；二是创新公开传播形式，优化政务新媒体运营，推出政策解读短视频、图文长图等产品，增加案例式、场景化解读；三是强化对预算单位的指导与监督，针对薄弱环节、常见问题开展专题培训，切实提升预决算公开质量。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5年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